

江 西 省 财 政 厅
国家税务局江西省税务局
江 西 省 民 政 厅
公 告

2024 年第 7 号

江西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
江西省民政厅关于 2023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2026 年度公益性社会组织
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7 号）等有关要求，现将 2023 年度—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2026 年度符合公益性捐赠前扣除资格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名单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2025 年度符合公益性捐赠前扣除资格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名单

1. 江西省豫章师范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 江西省南昌师范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3. 江西省赣南师范大学教育基金会
4. 江西省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救助与健康促进基金会
5. 江西省南昌工程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6. 江西省水江红爱心教育基金会
7. 江西省赣州市金声教育基金会
8. 江西省鄱阳湖生态保护基金会
9. 上饶市信州区慈善会
10. 横峰县慈善总会
11. 德兴市慈善会
12. 南城县慈善总会
13. 金溪县慈善总会

二、2024 年度-2026 年度符合公益性捐赠前扣除资格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名单

1. 江西爱康慈善基金会
2. 吉安市红十字基金会
3. 江西省美好家园公益慈善中心
4. 江西省青年志愿者协会

5. 江西省革命老区爱心基金会
6. 江西省爱心公益协会
7. 德安县慈善总会
8. 武宁县慈善会
9. 修水县慈善会
10. 鹰潭市慈善总会
11. 鹰潭市余江区慈善会
12. 赣州市慈善总会
13. 崇义县慈善会
14. 龙南市慈善会
15. 石城县慈善会
16. 赣州市赣县区慈善会
17. 会昌县慈善会
18. 瑞金市慈善会
19. 赣州市南康区慈善会
20. 兴国县慈善会
21. 大余县慈善会
22. 奉新县乐行公益联合会
23. 上饶市广信区慈善会
24. 铅山县慈善会
25. 鄱阳县慈善会

26. 吉安市光彩事业促进会



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

